

海口市中小学食材供应商考核评价办法与退出机制

一、总则

(一) 为规范海口市中小学校食材供应商的配送服务行为，保障校园食品安全，提升膳食服务质量，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小学校园食品安全和膳食经费管理工作指引》(教体艺厅函〔2024〕39号)《学校食堂大宗食材采购验收管理工作指导》(教体艺厅函〔2025〕30号)及海口市相关招标方案与管理规定等，制定本制度。

(二) 本制度适用于所有向海口市中小学校食堂食材集采集供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的监督与管理。

(三) 考核工作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合规性原则：严格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省市相关文件要求，确保考核标准与过程合法合规。

全面性原则：覆盖食材配送服务的全流程、各环节，综合评价供应商的综合能力。

量化考核原则：采用量化评分为主的方式，结合客观数据与主观评价，确保考核结果公平、公正、公开。

奖惩挂钩原则：考核结果与供应商等级评定、订单分配、合同续签、经济奖惩等直接挂钩，强化激励与约束机制。

动态管理原则：根据实际情况和反馈，定期对考核内容与标准进行复审与优化。

二、考核组织架构

成立学校食材供应商考核小组（以下简称“考核小组”）。

人员构成：由学校校长担任组长，成员包括食堂管理人员、教师代表、家长代表、学生代表等。可根据需要，邀请教育行政部门代表、食品安全专家或第三方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学期或专项考核。

职责分工：1. 学校。负责考核工作的总体协调、日常配送记录的汇总整理、考核通知发布及结果反馈。2. 食堂管理人员。负责食材的日常质量检验、台账记录审核、配送准时性与完整性核查。3. 教师/家长/学生代表。参与服务满意度问卷调查及评价。4. 第三方机构（如引入）。负责独立的食材质量抽检、数据分析及提供专业评估意见。5. 教育行政部门代表（如参与）。对考核过程进行监督指导，确保程序的规范性与公正性。

三、月份考核细则（总分 100 分）

每月考核一次（假期除外）

（一）配送履约能力（40 分）

1.准时送达率（20 分）

考核指标：按合同约定时间送达，每迟到 1 次扣 5 分（以食堂签收记录为准）；未按时送达且未提前沟通，每次扣 10 分。

数据来源：食堂每日配送签收单。

2.配送完整性（10 分）

考核指标：食材品种、数量与订单一致，每出现 1 次漏送或错送扣 3 分；因配送失误导致食材变质，每次扣 5-10 分。

数据来源：订单核对记录、食堂投诉记录。

3.配送设施合规性（10 分）

考核指标：配送车辆未配备保鲜/冷藏设备扣 5 分；车辆卫生不达标（如油污、异味），每次扣 3 分；未提供车辆消毒记录，每次扣 2 分。

数据来源：配送车辆现场检查、消毒台账。

（二）食材质量安全（30 分）

1. 质量达标率（20 分）

考核标准：食材感官性状正常，无腐败变质、霉变、生虫、异味、异物等情况。每发现 1 次一般性质量问题（如部分食材不新鲜、少量异物）扣 5 分；发现腐败变质、过期、农残/兽残快检疑似阳性等严重质量问题，每次扣 10 分，并立即暂停相关品类配送，启动进一步调查。

数据来源：食堂进货查验记录、日常快速检测报告、问题食材影像记录。

2. 资质与文件合规性（10 分）

考核标准：每批次食材须随货提供有效的检验检疫合格证明、产地证明、购货凭证等溯源文件。每缺少一类必要证明文件扣 3 分；提供虚假、伪造、过期证明文件的，本次考核直接扣 10 分，并视为严重违约行为，启动责任追究程序。

数据来源：进货查验台账、索证索票档案。

（三）服务与价格管理（20 分）

1. 服务响应与沟通（10 分）

考核标准：对学校提出的临时需求（如订单调整、紧急补货）、质量问题的反馈与投诉，须在规定时限内响应并处理。响应不及时或推诿，每次扣 5 分；对确认的质量问题未按要求及时整改或

整改不到位的，每次扣 5-10 分。

数据来源：日常沟通记录（电话、工作群）、投诉处理单、整改反馈报告。

2. 价格合规性（10 分）

考核标准：供应商报价须符合合同约定，不高于同期同类食材主流市场批发均价的一定幅度（如 5%）。每发现一次报价超标扣 3 分；无正当理由拒不执行合同约定的价格调整机制或市场价下调时未同步调整的，扣 10 分，并启动价格违约处理程序。

数据来源：供应商周报价单、市场询价记录、价格对比分析表。

（四）应急处理能力（10 分）

考核标准：供应商须制定完善的食品安全及配送服务应急预案，并提供 24 小时有效应急联络方式。未制定预案或无法提供有效联系方式扣 5 分；遇突发情况（如恶劣天气、交通管制、疫情封控、设备故障）导致配送中断，且未能及时启动应急预案、提供有效替代方案保障学校基本供应的，每次扣 5-10 分。

数据来源：应急预案文档、应急联络表、应急事件处理过程及结果记录。

四、学期考核细则（总分 100 分）

学期考核综合月份考核、专项检查、满意度调查及综合表现进行评定。

（一）月份考核平均得分（40 分）

计算方式：取本学期内各月份考核得分的算术平均值，乘以 40% 计入学期总分。

（二）质量安全与合规性（30分）

1. **质量抽检合格率（20分）。**由学校委托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不定期抽检。学期平均抽检合格率 $\geq 98\%$ 得20分；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5分；合格率低于90%本项不得分。

2. **台账与制度执行（10分）。**供应商须建立并严格执行食材溯源、进货查验、人员健康管理、培训考核等制度。台账记录不完整、不真实，或制度执行流于形式，每发现一项问题扣3分；拒绝、阻挠学校或监管部门正常检查的，本项扣10分。

（三）满意度评价（20分）

1. **师生家长满意度（15分）。**学期末通过线上或线下方式向教师、学生及家长代表发放匿名问卷调查。综合满意度 $\geq 90\%$ 得15分；每降低5个百分点扣3分；满意度低于70%本项不得分。

2. **投诉处理成效（5分）。**对学校正式提出的有效投诉（涉及质量、服务、价格等），须100%受理并及时反馈处理结果。出现有效投诉未处理、超期反馈或敷衍了事的情况，每次扣2分；学期内累计达到3次及以上，本项扣5分。

（四）合同履行与综合表现（10分）

1. **合同条款执行（5分）。**严格履行合同各项条款，包括但不限于配送范围、服务标准、结算方式等。未经同意擅自变更合同核心内容（如配送流程、检测标准、主要人员），每次扣2-5分。

2. **创新与改进贡献（5分）。**供应商若能主动优化配送方案提升效率、引入新品种改善膳食结构、提供营养分析建议等增值服务，或对学校食堂管理提出建设性意见并被采纳，经考核小组认定，可给予2-5分的加分。

五、“一票否决”情形

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立即终止合作，且3年内不得参与海口市中小学食材供应项目投标：

1、食品安全类

由供应食材引发的一般食品安全事故，依据《海口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海口市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通知》(海府办函〔2025〕125号)1.5.4规定：存在健康损害的污染食品，已造成严重健康损害后果的；1起食物中毒事件中毒人数在30人（含）以上、99人（含）以下，且未出现死亡病例的；在区级行政区域内已经或可能造成一般危害或一般不良影响，经评估认为应当在区级层面采取应急措施应对的食品安全舆情事件；区政府认定的其他一般级别食品安全事故；

抽检发现食材含禁用农药、兽药、非法添加剂（如瘦肉精、孔雀石绿等）；

伪造、篡改食材检测报告、追溯信息，或提供过期、变质食材的。

2、严重违约类

无正当理由断供连续2天及以上，或月度内累计断供3次及以上；

擅自提价幅度超10%，或累计擅自提价3次及以上；

擅自变更食材核心参数（如将“非转基因大豆油”替换为“转基因大豆油”），造成质量下降。

3、违法违规类

存在商业贿赂行为（如向学校或考核组人员行贿，经查证属

实);

被列入“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隐瞒重大违法记录(准入后被查出自中标之日起,前三年内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所称重大违法记录的)。

六、考核流程

(一) 月份考核流程

1. 数据收集。每月前 5 个工作日内,食堂管理人员完成上月各类考核相关记录(签收单、检验记录、投诉记录等)的汇总。

2. 初步评分。考核小组根据汇总数据及考核细则进行评分,形成月份考核初评结果。

3. 反馈与申诉。初评结果于每月 10 日前由后勤部门反馈给供应商。供应商如有异议,可在收到结果后 3 个工作日内向考核小组提交书面申诉材料及相关证据。考核小组在收到申诉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复核并给予最终答复。

4. 结果确认。无异议或申诉处理后,月份考核结果正式确认。

(二) 学期考核流程

1. 材料准备。学期结束前 15 日内,供应商需提交学期服务总结报告、自检自查报告、应急演练记录等材料。

2. 综合评审。考核小组结合月份考核平均分、第三方抽检报告、满意度调查结果、供应商提交材料及日常表现,进行综合评审打分,在 10 个工作日内形成学期考核报告。

3. 结果公示与备案。学期考核结果在校园内公示栏或学校官网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3 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考核结果正式生效，存档备查。

六、考核结果应用与奖惩措施

（一）月份考核结果应用

优秀（90 分及以上）：全校通报表扬；在后续订单分配中给予适当倾斜。

合格（70 分至 89 分）：维持现有合作，供应商需针对扣分项在一周内提交书面整改报告。

不合格（70 分以下）：发出书面警告通知，并依据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连续两个月考核不合格，视为严重违约，立即解除服务合同，并依据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一票否决”情形：立即解除服务合同，且 3 年内不得参与海口市中小学校食材供应项目投标。

（二）学期考核结果应用

优秀（90 分及以上）：获得补供资格，可补充供应其余供应商缩减的份额。

合格（70 分至 89 分）：保留继续合作资格，但需在规定期限内（如 15 天）完成考核中指出的问题整改，并接受复核。复核不通过或整改不力，可酌情缩减其配送份额。

不合格（70 分以下）：立即解除服务合同，根据情节严重程度，在 3 年期限内不再接受该供应商参与本地中小学食材供应项目的投标申请。

“一票否决”情形：立即解除服务合同，且 3 年内不得参与

海口市中小学校食材供应项目投标。

七、附则

（一）本制度所依据的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若发生更新调整，以最新规定为准。

（二）教育行政部门和市场监管部门可根据实际执行情况、最新要求以及各方的合理化建议，可对本制度及考核细则进行复审和必要修订。

（三）本制度由海口市教育局、海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最终解释。

（四）本制度自发布之日起试行。原有相关规定与本制度不一致的，以本制度为准。

海口市中小学校供货商月份考核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得分
配送履约能力(40分)	准时送达率	20分	按合同约定时间送达,每迟到1次扣5分(以食堂签收记录为准);未按时送达且未提前沟通,每次扣10分。	食堂每日配送签收单	
	配送完整性	10分	食材品种、数量与订单一致,每出现1次漏送或错送扣3分;因配送失误导致食材变质,每次扣5-10分。	订单核对记录、食堂投诉记录	
	配送设施合规性	10分	配送车辆未配备保鲜/冷藏设备扣5分;车辆卫生不达标(如油污、异味),每次扣3分;未提供车辆消毒记录,每次扣2分。	配送车辆现场检查、消毒台账	
食材质量安全(30分)	质量达标率	20分	食材感官检测(如变质、异物、农残超标等),每发现1次一般质量问题扣5分;出现腐败变质、过期食品等严重问题,每次扣10分并暂停配送	食堂进货查验记录、快速检测报告(如农药残留检测)	
	资质文件完整性	10分	每批次食材未提供检验报告/检疫证明/合格证明,每次扣3分;文件造假或过期,每次扣10分并启动违约处理。	进货查验台账、索证索票记录	
服务与价格管理(20分)	服务响应度	10分	未及时响应学校临时需求(如增补订单、紧急配送),每次扣5分;对质量问题整改不及时,每次扣5-10分。	沟通记录、整改反馈单	
	价格合规性	10分	周报价高于同期市场均价5%以上,每次扣3分;拒不配合价格调整,扣10分并启动价格违约条款。	市场调研记录、价格对比表	
应急处理能力(10分)	应急处理能力	10分	未制定应急预案或未提供应急联系方式,扣5分;遇突发情况(如恶劣天气、疫情)导致配送中断且无替代方案,每次扣5-10分。	应急预案文件、应急事件处理记录	
总计		100分			
备注: 供应商有“一票否决”情形的,立即终止合作,且3年内不得参与海口市中小学食材供应项目投标。					

海口市中小学校供货商学期综合考核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得分
月度考核综合得分(40分)	月度考核综合得分	40分	取本学期各月度考核得分的平均值,按40%权重计入学期总分。	月度考核得分	
质量安全与合规性(30分)	质量抽检合格率	20分	第三方机构抽检食材合格率 $\geq 98\%$ 得20分,每降低1%扣5分,低于90%不得分。	第三方检测报告	
	台账与制度执行	10分	未按要求建立溯源台账、检测记录或人员健康档案,每项扣3分;拒绝接受监管部门检查,扣10分	台账记录、监管检查记录	
满意度评价(20分)	师生家长满意度	15分	学期开展问卷调研,满意度 $\geq 90\%$ 得15分,每降低5%扣3分,低于70%不得分。	满意度调查问卷	
	投诉处理率	5分	有效投诉(如食材质量、服务态度)未处理或未反馈,每次扣2分,累计3次及以上扣5分。	投诉处理记录	
合同履行与长期合作(10分)	合同条款执行	5分	未按合同约定提供配送服务(如更换配送路线、缩减检测流程),每次扣2-5分。	合同执行记录	
	创新与改进	5分	主动优化配送方案、提升食材品质或提供增值服务(如营养搭配建议),可加2-5分。	改进方案及实施记录	
总计		100分			
备注: 供应商有“一票否决”情形的,立即终止合作,且3年内不得参与海口市中小学食材供应项目投标。					